

汕头市龙湖区全域土地综合整治实施方案（新溪街道单元）（公示稿）

一、项目概况

项目名称：汕头市龙湖区全域土地综合整治实施方案（新溪街道单元）。

整治区范围：以新溪街道全域为整治区域。

规划期限：根据《广东省全域土地综合整治省级试点实施方案编制指南（试行）》要求，实施期限一般不超过4年。根据实际情况确定新溪街道全域土地综合整治项目实施期限为4年，即2025年—2028年（具体以实施方案批复时间为准）。

二、整治目标

以“全地域、全要素、全周期、全链条”为抓手破解发展难点，针对整治区域内的发展诉求与各类空间之间的矛盾，通过全域土地综合整治强化资源要素保障，提高土地的节约集约利用水平，形成良田集中连片、产业集聚发展、村庄布局优化、生态健康优美的土地保护利用新格局。本方案通过实施一批具有现实意义的整治子项目，实现“落规划”、“增耕地”、“腾空间”、“优生态”、“强活力”的全域土地综合整治目标。

三、建设内容

针对新溪街道耕地后备资源丰富，人少地多、零散耕地在村居分布较多；产业用地不均且产业发展缓慢和农民住宅紧张，缺少宅基地

等实际情况，《实施方案》以街道为整治单元，从农用地整理、建设用地整理、乡村风貌提升及历史文化保护、产业导入、公共服务与基础设施建设 5 个方面入手，共安排 32 个子项目。

1、农用地整理项目 8 个，项目规模 177.3814 公顷，实施后预计新增耕地 50.8388 公顷。

2、建设用地整理项目 14 个，项目规模 5.1159 公顷，实施农村建设用地拆旧复垦和现状低效建设用地改造提升。

3、乡村风貌提升及历史文化保护项目 3 个，项目规模 9.1972 公顷，实施后打造新溪田园文旅综合体—上三合老厝升级提升项目和六合村景观绿化整治项目。

4、产业导入项目 5 个，项目规模 21.9231 公顷，实施后打造新溪田园文旅综合体—榕树下风情商业街、新溪田园文旅综合体—研学中心项目、新溪田园文旅综合体—游客接待服务中心、新溪亲水旅游基地和龙湖现代产业园首期建设项目。

5、公共服务与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2 个，项目规模 2.9806 公顷，实施上蓬围涝沟渠系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（上三合段）和六合村道路环境改造提升项目。

汕头市龙湖区全域土地综合整治实施方案（新溪单元）

全域土地综合整治规划图

